

情女潘巧雲

沙
陸
墟

萬綠叢

中紅一

點動人

春色

不淺多

三三草

為詩云

吟英



情 女 潘 巧 云

沙 陆 墟

海 峡 文 艺 出 版 社

一 九 八 六 · 福 州

情女潘巧云

沙 陆 墟

•

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三明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6.5印张 1插页 130千字

1986年4月第1版

1986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2,190

书号10368·157 定价：1.00元

写在再版的前面

一九四七年秋，我在苏州担任《江东日报》总编辑。报纸创刊伊始，销数不够理想。我一方面着力于社论之抨击时弊、消息之灵通独行，另一方面努力于副刊之通俗多样。副刊《天平》主编杨晨（写此再序时，杨晨于前一日病逝于无锡，痛哉！）向我献策，说我于抗战初期，曾撰长篇《岳传新编》，连载于福建《闽北日报》，报纸不胫而走。去岁出版的《水浒二妇人》，未及一年，已经四版发行了。建议我再写一个水浒妇人在《天平》上连载。我采纳他的意见，写了十多万字的另一水浒妇人潘巧云。连载约三个多月，报纸的发行量果然倍增。一九四八年仲夏，我将连载稿修订后，交明天出版公司出版单行本。

翌年，全国解放，我无意于《潘巧云》的露脸，便将样书和连载合订本藏之于高阁。十年浩劫中，它们连同家中其他藏书悉被“好汉们”烧尽焚绝，真令人感到痛惜！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国运昌隆；作协四大后，文运亨通。“创造丛书”编委，欲重印《潘巧云》，辗转寻找书

稿无着；无锡市文联诸同志鼎力支持，多方探访，不见眉目。《无锡日报》及《苏州报》诸同文广登启事，吁请读者协助寻找。有位三十五年前的《潘巧云》苏州读者汤鹤年，素昧平生，却对《潘巧云》有嗜痂之癖；见报后，奔走城乡，访问亲友。“皇天不负有心人”，果然获得线索：苏州大学图书馆、吴江县图书馆都藏有《江东日报》，但有缺页；苏州市图书馆书库里藏有《潘巧云》单行本。乃飞羽联系，复印全豹。编委给我印本，嘱我校订。

我通读一遍，觉得还是保全其本来面目的好。所以，既未增删章节，也未更易字句。三十七年前的文笔，当然有欠斟酌的地方，其中或者还有些不健康的東西。我行年七十二岁了，读读过去的作品，让我回到年富春秋的时代，可以身轻天真一点，至于有点瑕疵，也就不必去斤斤较两的了。

《潘巧云》的重新出版，能够说明一切问题。什么一切问题呢？聪明的读者，请你们在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中去寻求答案吧。无需我叨叨唠唠多费唇舌了。

沙陆墟

一九八五年三月一日

原《序言》

一个人除了他的生理发生变态之外，谁也不能不要求合理的性生活。我对于佛教的慈悲心肠是异常赞同而且愿意为它作义务宣扬的，然而，那种绝灭性行为的教条，实在违反了人类进化的原则。如果大家认为一个教徒恪遵它的教规而不能娶嫁以致终身鳏寡是完全正确的话，那末，佛教吞灭了整个世界之后，不消一百年，人类就没有了。而所遗憾的，现在的佛法还没有感化禽兽也领悟“四大皆空”的权威，于是一百年之后，就变成禽兽的世界了。自然由于我没有虔诚皈依如来，因此决定了我对佛教的研究不够深刻。我茫然不知涅槃之后究竟往哪里去，所谓不生不灭是归入了那种哲学的范畴。我对佛教的哲理毫无所知，我肤浅地反对那种违反人类进化原则的遏制性欲自由发展的独身行为。当然，我也反对自以为洋场才子所交口称誉的色情狂；啊呀姊呀妹呀地把一幅春宫图从笔底下洋洋洒洒地描述出来——这是我写“潘巧云”的主题所在。

我写完了“水浒二妇人”中的潘金莲和阎婆媳，觉得比

这两个悲惨场面更凄苦的故事应该报道给朋友，阍黎裴如海，他是个年轻的知客师，在善男信女中搅熟了，不免引起一缕情丝，他十分懊悔自己为什么走入了空门！他怨恨那种捞什子的早晚课诵，他发现所谓经忏之类原是骗人换饭吃的勾当。他苦闷到顶点的时候便企图毁灭自己，毁灭宇宙。有时他想把整个寺院烧了，三世佛毁了；然而，他没有这点勇气，他被一种莫名其妙的力量镇压下去。这时，正有一个酒徒的妻子潘巧云，厌恶他的丈夫杨雄终日买醉；粗暴的行动使她无法忍受，闺房中缺少了温暖，也缺少了快乐，她同样苦闷到了顶点。她想：“杨雄既无需我，禁闭我在家里做什么呢？”然而她太懦弱了，不敢反抗，也不敢稍微透露一点苦处给他的丈夫知道。由于某种机缘她和裴如海再度相遇了，旧情人重逢，自然容易热恋起来，而且也因此发生了肉体关系。这个隐情被杨雄的把兄弟石秀知道，下了毒手，在翠屏山上还拖累了一个可怜的婢女，也在封建势力的尖刀上，演出了最后的悲剧，这是千百万妇女的共同的郁抑。

我有着极炽烈的心，燃烧起熊熊的怨火。我反对封建的伦理观念，张开了血盆大口吞没了千百万妇女的生命，断丧了千百代善良子弟的生机，有人咒骂我替“奸夫淫妇”们张目。然而，我却反问一句：“这件案子的当事人如果换上了你，和你的恋人，你承认你和你的恋人是奸夫淫妇吗？”

我希望看这故事的朋友，不要戴上你的有色眼镜。

一九四七年上元节沙陆墟序于无锡陆区桥

那个开国的赵太祖皇帝，靠着超群的一身武艺，打得了天下；满想可以获些至高无上的尊严和享些穷奢极侈的洪福，不料给他的亲弟弟用烛杆在他的背疽上那末狠心地一戳，就此送掉老命。那打了十八年打得来的皇帝宝座也由他的弟弟接收过来。于是乎被称为神圣不可侵犯的帝王之家也闹得一团糟了。不要说由于唐朝的藩镇之乱使宋朝的皇帝深具戒心，看看民族间的不协调也不敢再蹈前朝的覆辙。然而，取消了藩镇的制度，却招致了外来的祸害。实际上，这也并不是祸根，祸根在于皇帝独占了天下的财富，使社会上一些穷人没法子活下去。人民似乎很厌战，然而，为了要活下去，不得不铤而走险。也有一些志士仁人象王安石之流，企图挽回这个颓势，却又碰着一帮固执的朋友，结党来反对他。实际上，即使没有反对党的捣乱，王安石也救不了宋朝的祸害。大地主的专横，官僚们的贪污，把占据绝大多数的人民压得透不过气来，于是所谓盗贼便盛起了。这盛起得最厉害的时代，便是哲宗一朝。

有的人是盗贼，然而却又是官吏。有的人得意的时候是官吏，弄得走头无路便做了盗贼。有的是好盗贼，那就是出身就是做盗贼的人，有的是“半路出家”，是一批流氓地痞犯了大案子才不得不做盗贼。在那时，有一个梁山泊，周围八百里尽是茫茫烟水；在中间有一个宛子城，里面藏着这一批人物，自然有好的，也有坏的。这里面的人物，大都有不

少传奇式的故事，就是那虽然也列入三十六天罡星座之中而实际上并非首要的病关索杨雄和拚命三郎石秀也犯了奸杀案子而大出风头。

杨雄是一个酒徒，原籍在河南，靠了一个做知府叔伯哥哥，在蓟州当一名两院押狱；还有一个兼差是市曹行刑的刽子手。他一身刺着蓝花，常常喜欢把臂膀露在外边，却是为了他的左右臂膀上正刺着很神气活现的两条青龙呢！在春夏之交直到初秋这一段时间内，他还把一个满刺着蓝绣球花的肚子暴露在人们的面前，在他自己认为这是最威武不过的。虽然在春夏之交或初秋有点北方的冷寒，然而杨雄吃了酒以后并不在乎一个肚子露在外边受风。据说，这可充分表示他是个英雄豪杰，了不起的人物。他有两条浓眉，深深地插入两耳，还有一双丹凤朝天的眼睛，似开非闭地学着关老爷的样子，可是没有五绺长须，只长着几根稀稀的髭髯，而且面皮也不似重枣，而是浅黄色的。因此大家和他起了个绰号，叫病关索杨雄。实际上性发起来，似狼似虎，咆哮如雷，杀人不眨眼呢！

在蓟州这个地方，是没有什么王法的，谁的势力大谁便可以独霸一方，杨雄靠着他一身本领，虽然他的叔伯哥哥因案革职了，他还能够混下去，非但混得过，而且还得到新任知府的青睐。由于新任知府需要象杨雄那样一个有本领的英雄豪杰做护卫，否则来个飞檐走壁的贼子，取了贪官们的脑袋，岂不是枉送了性命。再缩小了一点讲，牢狱里逃脱了一个两个囚犯，也不是好玩的。有了杨雄，谁个贼子敢来太岁头上动土呢？杨雄就因此很吃香。蓟州的知府斩杀了不少江洋

大盗，都由杨雄押赴刑场砍头的，始终没有出过岔子，而且杨雄的杀人手段十分高妙，一刀砍下去，象切萝卜片似的，身首就异处了。杨雄杀人回衙，照例有很多人送他些花红彩纶缎子之类做礼物，他照例一股脑儿收下来。于是乎带领十数个小牢子，后面张着青罗伞，耀武扬威地走过闹市。

这天，杨雄又在表现他的杰作之后，从大街游行过去。他挺着蓝绣球花的大肚子，手上血渍还没有干呢！背后一个小牢子擎着鬼头把法刀，七八个人拥着，抬着，夺目耀眼的红缎子对站在路边看热闹的人民表示骄傲！杨雄在青罗伞下自然更得意了：

“这强盗好不知死活，临死还得骂人！看他十八年后做得着好汉？好汉是你这样的贼相！真把老爷三天前的酒肉都要呕了出来，好汉，你配，你配！只有杨雄才是第一等的好汉呢！要不然也杀不掉你了！”

杨雄很不服气刚才被他行刑的那个江洋大盗临刑时的倔强话。他肚子里骂了一阵，看看那些花红缎子，又听得一些帮闲人在一边喝采，他把那双丹凤眼睁开来，向两边的人扫了一眼，他笑了起来。一笑之后，他把眼皮又向下垂去了，这是关老爷的风度，他学得最象。

拐一个弯，前面来了一簇人，在路口拦住，他把眼皮朝上一翻，脑子里思索：“这批人不象来挂红贺喜的，怕是来寻事的呀？”

这簇人大约不上十个，都是杀气腾腾的。为首一个，是姓张的，人们也替他起了一个绰号，叫做踢杀羊，是蕲州的守军。仗了这件老虎皮，到处恐吓诈骗。人民原是乖乖的羔

羊，谁个不见他怕呢？他似乎想独霸蓟州，听说有个杨雄也干这勾当，分明是夺他的地盘，断他的财路；今天特地带了七八个军汉来寻衅的。

“节级哥哥，今天好威风呵！”

张保抢上一步，后面的军汉们也跟上一步。

“朋友，我似乎不认识你！好吧，反正我们都是拳头上跑马，脚背上行船的家伙，喝碗酒吧！”杨雄闭着眼睛说。

“有钱没个地方买酒吃，节级哥哥，我特地来向你借百十贯钱使用呢！”

张保随即把头转过去向军汉们做了个眼色。

“钱吗？我和你沒有往来，你别讨斋饭走上庙门来。”

“你的钱谁不能用呢？老百姓头上诈来的，散一点出来，也不伤脾胃呀！”

他们一接触，就含着挑战的口味！

“放屁，放狗屁，不比你们吃粮的人，仗着手里的刀枪随处可以欺侮人！”杨雄的眼睛睁开来了。

“你才放屁呢！你不是靠了手里的刀诈吓一点钱来吗？没有我们这批好汉，你也杀不得人，那强盗们难道会送上门给你砍头吗？”张保的声音更大起来了。

“别放刁吧！爷爷不是好惹的。你跑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各不相关。怕你剪了我的边，杨雄也不跑江湖了。嘿！喝你的露水去吧！”

“张大哥，别和他吵嘴，我们来呀！……”

七八个军汉一哄上前，把花红缎子都抢走了。杨雄的丹凤眼这时比铜铃还要大，正想抢过去打那些人，却被张保劈

胸带住，后面又走出了两个军汉把他的手拉住不放，旁边还撞出了四五个军汉，动起手来。杨雄手足动也不能动，嘴里只是乱喊：“打！打！打！”那许多小牢子们平时作威作福，今天碰着军汉们却吓破了胆，一齐逃跑了。老百姓们原是怕事的，看见刽子手和军汉们厮打，那个敢来劝，大家也一哄而散了，杨雄真没个主意：心上想喊救命，恐怕损了自己的威风；要不然就落地讨饶，那末，以后怎样在蓟州站得住脚呢？打吧，双拳敌不过四手，而且自己的手早就被人家拉住了，眼看得只有挨打。他只希望少打几下，至于花缎听他们抢去就算啦。

该是杨雄有救了，那边来了一个大汉，挑着一担柴，看见六七个人围着一个人打，便把那担柴放在一边，分开众人，喝道：

“你们打什么，有话不好说吗？”

“河水不犯井水，关你的屁事！打不死饿不死的丐儿，滚远点吧！管什么闲账？”张保一开口便得罪人。

“你这人开口骂人，我可不服输呢！”

那大汉说着，把张保劈头一提，轻轻地向旁边一掷，张保便连翻了几个身倒在地上动弹不得了。那大汉又是一拳一个，把五六个军汉打得头昏眼胀，东歪西倒，大家连爬起来的勇气都没有了。杨雄才脱了身，也顾不得这边，一口气跑去追那抢花红缎子的人，大汉看看军汉们倒在地上，也住了手。逃跑的小牢子们都赶回来了。张保见大汉不动手，爬起来招呼军汉们一溜烟逃跑了。于是一个大打出手的场面从乱哄哄地骤然冷静下来，要不是小牢子们来捧场，大汉几乎自

讨没趣。

小牢子们大家说这位大汉了得。有的竟说是天上降下来的神将，救了节级，七张八嘴地要大汉去喝酒。大汉担着柴走，小牢子们都说：

“柴得值几何钱？管他妈的！”

拉拉扯扯地大家把大汉拖进了酒店里来。小牢子们叫道：

“酒保拿好酒来，有菜都拿上来吧！我们节级老爷自来破钞的！”

酒保看见是小牢子们，原起不出劲来，听说是节级的手帮上人，不得不奉承，连忙铺上一桌果品鱼肉，还有上好的酒。大汉是爱吃酒的，懒得和小牢子们说废话，自个儿喝着，吃着。酒保也忙着添酒，小牢子们落得吃个痛快，也没有话说，只是“请啊！请啊！”的叫着。

“节级老爷来了！”小牢子们都站起来，喊着“节级老爷！”“节级老爷！”“节级……”“你老人家没受伤吗？”

“狗屁，老爷怎会受伤？”杨雄拍着自己的肚子说：“老爷被他们拉住了手没法施展本领，要不是这位大哥，倒吃了眼前亏啦。”

这时，那个大汉也站起来了，杨雄拉他坐下去。小牢子们便站在一边，店堂子里没有一点声音，吃客们都把注意力集中在他们身上。杨雄一屁股坐下来，把右脚搁在凳头上，汗珠在额上流下来。他看见桌上的酒，便喝了一碗，把手指掠一掠汗，两只眼睛又闭了下来，接着便开口说：

“大汉贵姓？我找你好苦啊，人家看你跟着小牢子们到这里来，我才找着了！和你喝几碗痛快酒吧！”

“我要先请教呢？”那大汉说。

“问我，我是病关索杨雄哪！”

他说着，又是一碗酒进了肚子。

那大汉不作声，看看他露出的肚子，上面绣着蓝绣球花。一身肥肉；两只臂膀刺着青龙。

“你这样发福的人，怎样是病关索呢？”大汉颇不解，所以不得不作这样的问句。

“嘿！那是因为我有一对丹凤眼呀，和关家有一脉相承的关系，又因为我的脸皮浅黄，象有点面带病容的样子，所以人家都叫我病关索。实际上我没有病，看看这个大肚子倒有点样水膨胀病呢？”杨雄说着，呵呵地笑了起来。他一笑之后，丹凤眼笑得更似一线了。那大汉也笑了。

“我讲了一大套，倒反没有问大哥的尊姓大名，祖居哪里呢？”他接着发问。

“你问我吗？我的家在扬子江边，那个石头城的名字叫金陵的呀。我一向爱管闲事，别人被人打了，我看不过去，就要拔刀相助。我心里只有恨，没有情，恨了那人便毫无顾忌地杀他一个痛快。我是拚命三郎石秀呀！”

那大汉一口气说出了自己的身份来，而且上下句说得这样奇突。

店堂里几十只眼睛都注视他们，几十只耳朵也都听他们的对话；那小牢子们斜着身体看着，嘴角上淌着酒涎啦！

“请吧！石大哥，干一碗吧！我早说江南人也喜欢多管

闲事，爱打抱不平的。只是杨雄未曾早认识大哥，吃他妈的眼前亏！大哥既是金陵人，怎么会跑到这个蓟州来的呢？”

杨雄说着，一碗酒又下了肚，随手夹一块羊肉向嘴里塞；一边捏着一颗酱醋蒜头，汗珠还从额上流下来。

“大哥要问起我的事，”石秀也呷了一口酒，“因为跟随叔父来外乡贩卖羊马，他死了，把本钱也消折掉了，还乡不得，流落在江湖上！”

他又叹了一口气，似乎有点英雄气短的样子。

“真是有缘呀！大家都是外乡人。看你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我今年二十九岁哩，你几岁啦！我们来个八拜之交吧！”

在杨雄之流，看那拜兄弟的勾当，是极平常之事，所以引不起别人的好奇，小牢子们倒认为这是吃酒的好机会来了。

“大哥不弃，小弟何幸？我今年不过二十八岁，就请节级哥哥上坐，你做哥哥，我是弟弟。”

石秀说着，向杨雄拜了四拜，杨雄挽住石秀又向空拜了四拜，这个简单的典礼就算完成了。他招呼小牢子们拜过石秀后，大家闹着贺喜。酒保接着拿上两大瓮酒来，大家聚着痛饮一顿。酒店里一片嘈杂，猜拳的声浪占据了整个空间，酒便一瓮一瓮地干了。那酒保冷在一旁听热闹。

“节级老爷请干一碗呵，今天新得了好汉弟弟呀！”

“是，是，是！我干一碗。”

“要连干三碗呢！”

“是，是，是！应该连干三碗。”

小牢子接二连三地劝酒，杨雄一碗连一碗地喝下去，似乎有些醉意了；神志也有些迷糊起来。他于是更想喝酒，额上的汗象雨一般淋下来；说起话来已感到不方便，身体也有点不支的样子。石秀还是那样清醒，他想劝这位新认的哥哥不必再吃，但是吃酒原是交友浇愁的好东西；杨雄今天受了委屈，应该吃点酒解解闷。况且今日是义结金兰的场合，不仅是解闷，还应该吃个烂醉呢！那小牢子们反正吃别人家的，管他妈的，所以也都东歪西倒了。

“节级老爷醉了，节级老爷醉了！”

“没醉，还可以喝呢！你们都醉了。别放屁！我是永远不会醉的。”

杨雄颇不喜欢听人家说他醉倒。

“酒保，再来几瓮吧！多给你们赏钱。石秀弟弟，你也多喝一碗，这末小模小样地不象一个大汉了！”

“是，是，小弟应该奉陪。”石秀说着，便呷了一口。

“喝干了吧！这末不爽快，看不起我大哥是不？你看我再干一碗。”他咕咕地又喝了一碗。

杨雄实在是醉了，连说话也有些不伦不类！然而，他不承认醉；他说他永远不会醉的。实际上他每逢吃酒终是烂醉的，除非在某一个时期，他最最潦倒的当儿，腰里没有钱，才无法买醉。否则，便一辈子在酒里讨生活。他听说唐朝有一个李太白是酒仙，他极恨他，为什么生在他之前呢？否则他应该做酒仙，现在顶多只可做个酒鬼了。鬼和仙的法道相距甚远；他认为这是一件倒霉的事。假使死了去可以和李酒仙会面的话，要拼上一拼，看谁输给谁？

杨雄果然醉了，他开始说酒话啦：

“石秀弟弟，你看我能做皇帝吗？”

石秀吓了一跳，赶快阻止他。然而杨雄继续讲下去：

“可是我命运做不着皇帝的。我的绰号叫病关索，顶多不过是一个二哥，你是三弟，虽然你不是小黑炭，但，有一个拚命三郎的绰号，抵得上张飞哩！哈！哈！哈！”

他大笑起来，接着又说下去了：“只缺少一位两耳垂肩，双手过膝的大哥呀！我家有一个婆娘，生得挺漂亮，她配给我真冤枉。照她的相貌，应该是皇后；我的命运最多也不过是关二爷，那末要皇后娘娘做什么用呢？关二爷是不欢喜女色的，那副点了红烛到天亮的神气令人钦佩之至！我要学象他；而且我们江湖上人是不该近女色的。我如果专心在婆娘身上用功夫，岂不被人笑死！岂不把酒鬼变成色鬼吗？关二爷有没有讨婆娘，我不十分清楚，那立在一边的关平，听说是他的侄儿。我实在太糊涂了，要做关二爷转世，连他的老子儿子都弄不清楚，岂不该死透顶？石弟弟，你今天和我回去，见见你那个嫂子，可不要接近她，女人是祸水，你看多少皇帝都害在女人身上。我虽然爱吃酒，但不是酒色之徒。石弟弟，你呢？”

“好吧，大哥，我去府上拜见嫂子。”石秀打断了他的话。

“别叫我大哥，以后称我做二哥，我叫你三弟，留一个空位，找寻我们的大哥哪！”

“好吧！我就叫你二哥。我们回去见见嫂子。”

小牢子们招呼酒保挂了账，便插了杨雄往家里走。身子